

焉耆回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2年焉耆县衔接资金安排分配情况公示

2022年,上级下达焉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3919万元,按照焉耆县《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焉财【2021】8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焉财【2021】84号)文件精神;按照《关于拨付2022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焉财【2022】6号)文件精神,安排县级财政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60万元,现将有关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公示如下:

一、资金来源

- 1.中央财政衔接资金:2705万元;
- 2.自治区财政衔接资金:1214万元;
- 3.县级配套衔接资金:460万元;

以上资金合计4379万元。

二、资金安排使用原则

持续做好衔接资金监管工作。根据关于转发《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巴财农〔2021〕41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1号)文件精神要求,切实加强衔接资金的管理

和使用，增强衔接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有效性，并推动衔接资金的使用更加完善，管理使用更加规范，机制更加健全，从而确保衔接资金发挥最大作用。

经县农业农村局研究确定，结合项目准备情况，按照以下原则安排使用资金。

一是按照自治区、自治州的总体要求，项目必须安排到建档立卡村和脱贫人口，衔接专项资金原则上要逐步细化到具体执行单位和项目。

二是项目建设重点支持产业增收工程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三是按照“两上两下”工作程序，根据乡(镇)人民政府所上报的项目计划，通过组织行业部门评估审查，确定财政衔接资金支出方向的年度项目计划，确保项目能够有效落地、安排精准。

三、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2022年财政衔接资金安排使用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1	焉耆镇团结村农村排污管网建设项目	焉耆镇团结村	180	焉耆镇人民政府
2	七个星镇七个星村防渗渠建设项目	七个星镇七个星村	150	七个星镇人民政府
3	七个星镇霍拉山村水源地改造项目	七个星镇霍拉山村	120	焉耆县水利局
4	永宁镇下岔河村牲畜养殖(生产母牛)项目	永宁镇下岔河村	198	永宁镇人民政府
5	四十里城子镇巴克来村畜牧业养殖生产母牛发展项目	四十里城子镇巴克来村	198	四十里城子镇人民政府

6	四十里城子镇博格达村农产品加工厂建设项目	四十里城子镇博格达村	230	四十里城子镇人民政府
7	五号渠乡下三号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五号渠乡下三号村	147	五号渠乡人民政府
8	五号渠乡阿伦渠村牲畜养殖(生产母牛)项目	五号渠乡阿伦渠村	300	五号渠乡人民政府
9	五号渠乡阿伦渠村防渗渠建设项目	五号渠乡阿伦渠村	65	五号渠乡人民政府
10	北大渠乡北渠村灌溉渠道建设项目	北大渠乡北渠村	84	北大渠乡人民政府
11	包尔海乡开来提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包尔海乡开来提村	250	包尔海乡人民政府
12	查汗采开乡哈尔布热村辣椒深加工项目(第二期)	查汗采开乡哈尔布热村	150	查汗采开乡人民政府
13	七个星镇七个星村养殖小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七个星镇七个星村	107	七个星镇人民政府
14	五号渠乡阿伦渠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第一期)	五号渠乡阿伦渠村	560	五号渠乡人民政府
15	五号渠乡阿伦渠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第二期)	五号渠乡阿伦渠村	440	五号渠乡人民政府
16	北大渠乡太平渠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北大渠乡太平渠村	107	北大渠乡人民政府
17	2022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各项目单位	460	县乡村振兴局
18	七个星镇霍拉山村畜牧养殖(生产母牛)发展项目	七个星镇霍拉山村	318	七个星镇人民政府
19	七个星镇霍拉山村畜牧养殖(生产母牛)发展项目	七个星镇七个星村	315	七个星镇人民政府
	合计:		4379	

备注：每个具体项目建设情况由责任单位另行公告公示

四、监督举报电话

监督举报电话： 12317

焉耆县财政局： 6022546

乡村振兴局办公室：6020705

焉耆县财政局
2022年1月17日

